

副本

##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

地址：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

聯絡人：李衍寬

電話：(02)23117722 #2829

傳真：(02)23899860

電子郵件：yklee@epa.gov.tw

104

臺北市長安東路1段18號8樓810室

受文者：台灣區航太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環署水字第1050038494E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(含法規命令條文)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

主旨：「廢(污)水處理專責單位或人員設置及管理辦法」業經本署於105年5月19日以環署水字第1050038494號令訂定發布，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法規命令條文)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「廢(污)水處理專責單位或人員設置及管理辦法」條文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已載於本署網站環保法規網頁(網址：<http://ivy5.epa.gov.tw/epalaw/index.aspx>)。

正本：立法委員王育敏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淑芬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李彥秀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蔣萬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宜民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劉建國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楊曜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瑩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黃秀芳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曼麗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吳焜裕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靜儀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吳玉琴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鍾孔炤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洪慈庸國會辦公室、省(市)政府、縣(市)政府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衛生福利部、科技部、國防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經濟部商業司、經濟部礦業司、經濟部水利署、經濟部能源局、經濟部礦務局、經濟部工業局、直轄市環保機關、縣(市)環保機關

副本：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加油站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養豬協會、中華民國養雞協會、中華民國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環境檢驗測定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環保大地協會、台灣省工業會、台灣省鍋爐協會、台灣省電器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砂石破碎加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砂石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區土石採取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瓦斯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肉類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



裝

訂

線



灣醫院協會、台灣加工出口區光學及精密儀器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加工出口區  
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鋼鐵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化粧品工業同業公會、  
臺灣遊艇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烘焙油脂工業同業公  
會、台北市橡膠製品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工業會、台北市日本工商會、台北  
市美國商會、台北市中法工商促進會、新北市照明業產業工會、台中市工業  
會、雲林縣工業會、南投縣工業會、彰化縣工業會、嘉義縣工業會、嘉義市總  
工會、嘉義市工業會、台南市工業會、高雄市工業會、屏東縣工業會、台東縣  
工業會、澎湖縣工業會、歐洲商務協會

署長 魏國彥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  
授權政務副署長執行

